110年第2季公共工程停工終解約異常標案
(教育部、經濟部、新北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臺南市政府)
督導會議紀錄

壹、 時間：110年7月29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貳、 地點：視訊會議

參、 主持人：黃副處長志元代　　紀錄：陳冠文

肆、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表

伍、 主辦單位報告：110年第2季原列管案件12件，截至目前已復工4件、已重新發包1件，需進行逐案檢討者計7件，其中停工案件4件、終解約3件。

陸、 會議結論：

一、院長於109年4月28日主持召開擴大公共建設會議，由本會報告執行機制與推動現況，院長並於會議指示，要求各部會解決卡關問題，並獎勵公共工程執行績效優異團體與人員，各部會應依院長指示加速推動公共建設，特別在武漢肺炎疫情影響期間，更需大力積極推動，以穩定經濟成長。其中卡關問題即涉及停工終解約案件，該等案件各機關務必於最短時間內達成復工及重新發包目標。

二、為加速工程執行，本會每月篩選進度落後10%以上異常案件函送主管機關檢討及納為工程施工查核重點案件，請主管機關確實配合辦理。

三、為促使停工終解約異常案件儘速復工或重新發包，同一案件若經本會連續列管3季者，工程會將函送主管機關加強控管，並請主辦機關檢討相關責任，同時副知審計部。

四、為加強終解約案件後續處理作為及時程掌控，本會已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增加「終解約後逾1年未再重新發包標案清單」，除供各主管（辦）機關自主管理外，並提供審計部監督、稽察之參考，爰請各主管機關多加運用。

五、本次會議個案檢討如下：

【停工案件】

（一） **教育部「國立臺灣大學工學院綜合新館新建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110年5月15日雙北市提升為三級警戒，工地幾乎無人上工，故承商申請停工，後續視疫情狀況及出工人數再申請復工。

2. 110年7月27日已降至2級警戒，本案已於7月28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請教育部及臺灣大學持續關注本案工程進度，管控如期於9月底前完工。

（二） **經濟部「高廠污染土壤熱處理設備建置統包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與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於110年5月13日簽訂「高雄煉油廠場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改善工作行政契約」，其內容涉及本案需轉移給高雄市政府工務局繼續執行，預計8月31日前完成契約移轉。

2. 請經濟部督促主辦機關儘速完成與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契約移轉事宜，並於移轉後至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申請修正主辦機關資料。

（三） **經濟部「板新24,000立方公尺清水池新建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廠區腹地空間不足，新建清水池用地內之物料倉庫需拆除後方可施工，目前待管轄單位第十二區管理處協助搬遷倉庫內貨物至臨時倉棚，及取得拆除執照後，即可繼續進場施作，預計110年8月10日

復工。

2. 請經濟部督促主辦機關以110年8月10日前復工為目標，另請主辦機關爾後於設計階段即應妥善規劃相關前置作業(如本案之拆除工程及拆除執照等)排程，以確保扣合需求。

（四） **彰化縣政府「大村鄉福興日照中心興建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有管線障礙影響工程興建，已要求各管線單位完成遷移，並於110年7月20日復工。

2. 本案已於110年7月20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請主辦機關爾後於設計階段需事先辦理管線調查及妥善規劃時程，避免因管線障礙造成工程延宕。

（五） **南投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加速整建受損橋梁民生橋改建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後續處理採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建議先行提報撤案，俟後續內政部營建署生活圈計畫開立專案時再重新申請補助經費辦理改善，且南投縣政府已於110年7月15日函請內政部營建署撤銷本工程在案，俟該署同意後辦理現況結算繳回所餘經費。

2. 本案因前置作業未完備即辦理工程發包，致使需辦理解約，請主辦機關爾後應引以為鑑，並請南投縣政府確實辦理相關因應措施(例如改善、警示或封閉)，以維安全。另本案主辦機關表示暫不續辦，請主辦機關於終止契約程序完成後至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填報終解約資料。

（六） **臺南市政府「臺南市東區文化中心停E5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110年3月19日發現地下箱涵，該箱涵年代久遠，且圖資上無資料，4月23日停工確認會議同意停工，5月26日函請設計單位辦理變更設計改以全基樁型式施作，因變更超過一定比例需重新提送交通影響評估審議及都市設計審議，預計110年10月底復工。

2. 請臺南市政府督促主辦機關應列表管控各審議期程，管控於110年10月底前如期復工。

（七） **臺南市政府「「臺南市立圖書館總館新建工程」」：**

本案已於110年6月18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八） **臺南市政府「永康社教館整建工程」：**

本案已於110年6月14日復工，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終解約案件】

（一） **經濟部「大潭電廠既有進水灣養護清淤工程」：**

本案已於110年6月24日決標，並於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完成登錄，同意解除列管。

（二） **彰化縣政府「彰化漁港開發案近程(可開港營運)計畫近程第一階段防波堤及內港口開闢興建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承攬廠商財務問題致終止契約，業於110年7月12日完成工程契約終止相關結算圖說資料，後續俟確無爭議後完成結算並重新辦理剩餘工程之設計及發包。

2. 請彰化縣政府督促主辦機關加速辦理現有工程結算，積極辦理重新發包作業，以預定8月底完成結算，10月上旬上網公告，年底完成發包為管控目標。

（三） **南投縣政府「105年度合作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及水土保持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109年6月16日取得建築執照，惟開工前辦理五大管線圖審(台電及消防)，因電力送審涉有原民會土地取得同意用印事宜，至110年1月始完成該項作業。惟承包商提出契約暫停執行6個月以上解除契約並經南投縣政府同意解除契約。

2. 主辦機關重新檢討預算並歷經於110年5月11日、5月18日二次開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目前雖已責成設計單位調整本案預算，惟仍請南投縣政府督促主辦機關確實依流標原因檢討調整合理預算，切勿發生因勉強發包而有減損原需求功能及安全之情形。

（四） **新北市政府「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校舍暨市民多元服務設施統包工程」：**

1. 主辦機關表示，本案因有得標廠商違反政府採購法第50條第1項第4款規定情事之虞，自即日(110年1月13日)起終止契約，後續歷經110年4月20日、4月28日開標，均無廠商投標而流標。後經得標廠商另行申請調解，新北市政府調解結果可由原得標廠商承攬，預定於9月底前復工。

2. 本案既依調解結果預定於9月底前復工，請新北市政府督促主辦機關至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申請資料異動刪除終解約填報資料。

柒、 散會(下午3時30分)

110年第2季公共工程停工終解約異常標案(教育部、經濟部、新北市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臺南市政府)督導會議

簽到單

一、時　間：110 年 7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二、地　點：視訊會議

三、主持人：黃副處長志元代

紀錄：陳冠文

四、與會單位代表：

參加單位	職稱	簽名處	職稱	簽名處
教育部	科長	劉玲娥	專員	黃振億
	科員	劉姿言	科員	李秀淇
國立臺灣大學營繕組	副理	王幼君		
經濟部	工程師	黃厚達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總工程師室	副總工程司	許永明	工程師	吳泉輝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環境及生態處	組長	周印能		
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北區工程處	副處長	涂明裕	主任	陳朝旭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北部施工處		請假		
新北市政府		請假		

參加單位	職稱	簽名處	職稱	簽名處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副總工程司	黃子毓	股長	簡志龍
彰化縣政府		請假		
彰化縣政府農業處	技士	李文哲		
彰化縣大村鄉公所	課長	程淑慧		
南投縣政府		請假		
南投縣政府工務處	科長	蕭西坤		
南投縣政府建設處	科長	張力文	技士	洪其銓
臺南市政府		請假		
臺南市交通局	課長	黃主賜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		請假		
本會工程管理處	科長	賴志忠	技士	陳冠文
	技士	黃百劭		